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150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HRS-4729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HRS-4729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HL2600851、CXHL2600852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7月14日受理的HRS-4729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慢性肾脏病的Ⅱ期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HRS-4729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多肽类药物,是一种胰高血糖素样肽-1受体(GLP-1R)/葡萄糖依赖性促胰岛素多肽受体(GIPR)/胰高血糖素受体(GCGR)三激动剂。HRS-4729可通过激活GLP-1R、GIPR和GCGR,在体内发挥抑制食欲、延缓胃排空、增强胰岛素敏感性、促进脂肪分解和能量消耗的作用,通过减重、改善胰岛素抵抗及减少肾脏异位脂肪,三靶点协同有望减轻肾脏代谢负荷、进而改善肾功能,最终实现治疗慢性肾脏病的效果。目前,国内外尚无同类药物获批上市。截至目前,HRS-4729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8,760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149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注射用SHR-4595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注射用SHR-4595

剂型:注射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600702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7月6日受理的注射用SHR-4595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注射用SHR-4595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款治疗用生物制品,可特异性结合肿瘤细胞表面抗原,杀伤肿瘤细胞,拟用于治疗晚期恶性实体瘤。经查询,国内外有一款与本品采用相同靶点的药物已获批上市。截至目前,注射用SHR-4595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为1,640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151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HRS-1596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HRS-1596片

剂型:片剂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HL2600824/CXHL2600825/CXHL2600826/CXHL2600827;CXHL2600817/CXHL2600818/CXHL2600819/CXHL2600820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7月8日受理的HRS-1596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体重管理适应症和2型糖尿病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HRS-1596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1类新药,在肥胖和糖尿病动物药效模型中可分别有效减重和改善血糖相关指标。经查询,国内外暂无同靶点口服药物获批上市。截至目前,HRS-1596片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1,840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6-049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19日和2026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暨2025年度董事会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不超过37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不超过30.3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不超过6.70亿元。其中,公司经批准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我爱我家”)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30,0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家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家营”)提供的担保额度为8,000万元,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伟爱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伟爱”)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000万元。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根据各子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按步骤实施其所需的融资担保额度,并在符合规定的被担保方之间进行调剂分配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1日和2026年5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6-014号)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2026-023号)。

二、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情况

根据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和授权的2026年度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范围内,公司拟将北京我爱我家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中的2,000万元调剂至全资子公司相寓生活(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相寓生活”)。本次调剂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2%。调剂后,公司为北京我爱我家提供的担保额度由230,000万元调减为228,000万元,增加公司为相寓生活提供担保额度2,000万元。本次调剂事项已获得经营管理层决策同意,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时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已审批担保额度(万元)	已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调整担保额度(万元)	调整后担保额度(万元)	调整后可用担保余额(万元)
本公司	北京我爱我家	55.08%	55.54%	230,000.00	144,827.80	85,172.20	-2,000.00	228,000.00	83,172.20
本公司	相寓生活	2.93%	1.58%	0	0	0	2,000.00	2,000.00	2,000.00

本次担保调剂事项完成后,相关担保要求、担保有效期和担保授权均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事项一致。

三、担保进展情况

(一)公司为相寓生活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相寓生活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于2026年9月21日签订了《授信协议》,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向相寓生活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12个月,即2026年9月21日起到2027年9月20日止。

公司作为保证人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自愿为相寓生活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公司为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分别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进展情况

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普陀支行”)于2026年9月21日分别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又称“主合同”),借款金额均为人民币1,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借款期限均自2026年9月28日起至2027年9月22日止。

为确保上述主合同的切实履行,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上海农商银行普陀支行于同日分别签署《保证合同》,为债务人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依上述主合同与债权人所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发生后,公司对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均未超过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及授权的担保额度(含本次调剂的额度),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进展前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进展后的担保余额(万元)	累计担保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公司	相寓生活	100%	2.93%	2,000.00	0	1,000.00	2,000.00	0.21%	否	0
						1,000.00				
本公司	上海家营	100%	88.55%	8,000.00	4,000.00	1,000.00	5,000.00	0.53%	否	3,000.00
本公司	上海伟爱	100%	151.59%	4,000.00	2,000.00	1,000.00	3,000.00	0.32%	否	1,000.00

四、本次担保额度调剂主体及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担保额度调出方北京我爱我家基本情况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700735358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 注册资本:1,210.758万元
4.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工业东区南二路168号
5. 法定代表人:谢勇
6. 成立日期:1998年11月13日
7. 营业期限:1998年11月13日至长期
8. 经营范围: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家居装饰;销售建筑材料、百货、家用电器、家具;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我爱我家云数据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北京我爱我家总资产为686,618.72万元,总负债为381,327.14万元,净资产为305,291.58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284,528.61万元,利润总额为12,335.16万元,净利润为5,001.24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北京我爱我家总资产为691,610.90万元,总负债为380,937.25万元,净资产为310,673.65万元。2026年1~6月营业收入为 136,416.13万元,利润总额为7,244.05万元,净利润为5,382.07万元。

11. 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我爱我家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或有事项。

(二)被担保方相寓生活基本情况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MABU0CX58X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注册资本:5,000万元
4.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218号706-4室
5. 法定代表人:白兆国
6. 成立日期:2022年07月18日
7. 营业期限:2022年07月18日至无固定期限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家具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鞋帽批发;文具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化妆品批发;箱包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礼品花卉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相寓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寓生活总资产为24,647.73万元,总负债为 389.27万元,净资产为24,258.47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3,018.86 万元,利润总额为1,257.36万元,净利润为1,257.36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相寓生活总资产为25,625.39万元,总负债为750.95万元,净资产为24,874.44 万元。2026年1~6月营业收入为1,938.21万元,利润总额为813.81万元,净利润为615.97万元。

11. 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寓生活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或有事项。

(三)被担保方上海家营基本情况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682252271N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注册资本:2,000万元
4.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中库路175号303室
5. 法定代表人:白兆国
6.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3日
7. 营业期限:2008年12月3日至2038年12月2日
8.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酒店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水电安装维修,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保洁服务,家电维修,环境绿化服务;安防工程、建筑工程、从事计算机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住房租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相寓生活(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家营总资产为128,865.64万元,总负债为116,619.44万元,净资产为12,246.20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77,028.45万元,利润总额为1,645.14万元,净利润为315.41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海家营总资产为117,022.25万元,总负债为103,619.91万元,净资产为13,402.34万元;2026年1~6月营业收入为33,410.27万元,利润总额为1,541.14万元,净利润为1,156.14万元。

11. 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家营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或有事项。

(四)被担保方上海伟爱基本情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582050402 4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500万元

4.公司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中南路55号7号楼125室

5.法定代表人:陈复青

6.成立日期:2011年8月25日

7.营业期限:2011年8月25日至2031年8月24日

8.经营范围:房地产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伟业联合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伟爱总资产为7,579.62万元,总负债为10,297.94万元,净资产为-2,718.32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为6,143.88万元,利润总额为3.57万元,净利润为811.52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海伟爱总资产为7,109.20万元,总负债为10,777.05万元,净资产为-3,667.85万元。2026年1~6月营业收入为4,184.33万元,利润总额为-1,298.70万元,净利润为-949.53万元。

11.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伟爱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或有事项。

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以下又称“保证人”)为相寓生活(以下又称“授信申请人”)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范围: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本担保书为最高额担保书。

3.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5.本担保书的生效:本担保书于本保证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名章并加盖本保证人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二)公司为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与上海农商银行普陀支行分别签订的《保证合同》基本条款一致,主要内容如下:

1.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本金数额及债务履行期: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均为流动资金贷款,本金金额均为人民币1,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债务履行期限均自2026年9月28日起至2027年9月22日止(具体日期以借款凭证上的记载为准)。

2.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均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其他费用。

3.保证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期间均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合同的生效与效力:均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六、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本公司为支持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筹措资金开展业务而提供的担保,有利于支持和促进其业务可持续发展。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内,根据股东会同意的担保额度调剂原则和授权,结合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本次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是对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支持,有利于获调剂的被担保方降低资金成本、降低财务费用,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被担保公司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其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经对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方面综合分析,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且提供担保所取得的融资全部用于经营,公司能够通过对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均已取得股东会及经营管理层批准。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及授权,上述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13,066.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97%,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0,064.04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64%。上述担保均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会审批程序。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暨2025年度董事会决议;

2.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公司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4.公司为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与上海农商银行普陀支行分别签订的《保证合同》;

5.相寓生活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

6.相寓生活、上海家营、上海伟爱与上海农商银行普陀支行分别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9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成功发行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票面利率为1.75%,短期融资券期限为326天,兑付日期为2026年9月18日(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6年9月18日,本公司按期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1,523,445,205.48元。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5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产品获得欧盟MDR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一项欧盟医疗器械法规(Medical Device Regulation (EU) 2017/745,简称“MDR”)认证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MDR认证证书的具体情况

证书名称	EU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证书编号	G15 090663 0015 Rev.00
证书签批时间	2026-9-16
证书到期时间	2029-10-16

二、获证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认证分类	预期用途
1	Negative Pressure Wound Therapy (NPWT) Dressing Kit(一次性负压引流敷料套装)	Class II b	通过排出冲洗液、体液、创面渗出物及感染性物质实现创面处理。
2	Negative Pressure Wound Therapy Device(医用负压吸引器)	Class II a	用于创面负压引流,达到减轻水肿、促进肉芽生长、以及清除渗出液的作用。
3	Air Compression Therapy System(空气波的疗系统)	Class II a	对存在风险的成人患者施加间歇气动压力,增加静脉血流量,从而帮助预防深静脉血栓并缓解肢体水肿。
4	Airway Clearance System(排痰系统)	Class II a	用于实施有效的气道廓清治疗,通过高频胸壁振荡将痰液推移至大气道,以便通过咳嗽或痰液方式排出痰液。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产品通过欧盟MDR下的CE认证,表明其符合欧盟最新医疗器械法规要求,具备欧盟市场的最新准入条件,可以在相关海外市场合法销售,对公司产品在相应市场的推广和销售起到推动作用。

四、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在相关海外市场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636　证券简称:智明达　公告编号:2026-036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持有成都铭科思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明达”)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成都铭科思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成都铭科思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1,100.0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以每1元注册资本对价5.50元(含税)的价格转让给仁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成都铭思精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成都铭科思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成都铭科思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所持有的成都铭科思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1,100.0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已变更登记至仁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成都铭思精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名下。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智明达持有成都铭科思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比例由18.45%减少至7.72%。

特此公告。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55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收到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通知,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已于2026年9月21日完成发行,最终发行规模为15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到期赎回价格为100元。其中,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代码:137209.SH)发行规模为5亿元,票面利率为0.10%,初始换股价格6.00元/股,认购倍数为1倍;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代码:137210.SH)发行规模为10亿元,票面利率为第一年1.50%、第二年1.60%、第三年1.70%,品种二初始换股价格30.00元/股,认购倍数为1倍。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期限自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交换债券到期日前一个交易日止,即2027年3月22日至2029年9月20日止。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本期债券发行情况及后续进展,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6-05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华能国际”)于2025年5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能煤电REIT所涉关联交易和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开展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华能煤电REIT”或“基础设施公募REITs”)涉及的关联交易,并签署相关的交易文件;并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进一步审议华能煤电REIT所涉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根据进一步审议事项执行华能煤电REIT所涉的关联交易,并签署相关的交易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华能国际于2025年5月29日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工作暨关联交易公告》、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26年5月12日,华能煤电REIT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正式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华能国际于2026年5月14日发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基础设施公募REITs项目申报进展的公告》。

2026年9月11日,上交所出具了《关于对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长城-华能煤电1号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REITs(审)(2026)21号],对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长城-华能煤电1号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

2026年9月20日,中国证监会向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出具了《关于准予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573号),该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准予长城基金注册长城华能燃煤发电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封闭式,基金合同期限为27年。

(二)准予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为10亿份。

(三)同意长城基金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四)长城基金应自该批复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进行基金的募集活动,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得超过3个月。

公司将积极推进发行基础设施公募REITs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1083　证券简称:锦江航运　公告编号:2026-035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友林路55号二楼报告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10,694,4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82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汪蕊莹列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09,825,238	99.9217	159,400	0.0144	709,800	0.063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668,638	99.7588	21,600	0.2020	4,200	0.0392
2	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9,825,238	91.8724	159,400	1.4905	709,800	6.637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宏继、任竞怡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6-080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9月21日下午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9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思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张辉玉先生任期届满已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有效运营,经董事会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胡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6年10月8日(星期四)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6-079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张辉玉先生因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其已经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